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10:00在兰州市西固区合水北路3号公司办公楼504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要求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明业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下述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前提下，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就该事项事先征得了保荐人同意，相关决策程序规范、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7,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公司监事会将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的监督，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等有关规定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9月14日